

对体育,我不怎么内行,但是一面看比赛一面联想到人生种种,觉得有点意味。

一

看举重,多次看到一个运动员第一次举分量比较轻的那个杠铃,却没有举起来。第二次还是没有举起来。最后一次机会了,杠铃的分量已加了七八公斤,他或她豁出去了,硬是稳稳地举得端端正正。这是“背水一战”原理、“置之死地而后生”原理,更是“发挥有待挑战”原理。

人生不要怕挑战,怕的是不能面对挑战。

二

看球,每一次赢球似乎都大体能说清楚,包括对方失误送来的分,你都能看明白。而忽然连输数分,你会觉得莫名其妙,毫无道理。因为你对于己方赢球是有心理准备、有要求的,当事者也是有计划的,而已方的失利,对你则是计划外的,是无意求输硬是输——输于不经意间,输于一时恍惚,输于瞬间的走神。这是胜负不平衡原理。

我还有个怪想法,可不可以做任何事都有两套计划?一个是胜利,一个是受挫。

三

运动员是辛苦的,但我更同情教练。

教练多半是严肃的、沉重的、心有忧患的,他

或她有时临场叫停,嘱咐两句,运动员的表情并不像多么听得进去的样子,但是叫停仍然能起很大的作用——问题不在于面授机宜,而在于改变一下比赛的节奏。

问题是,人生中应该如何适时叫停呢?这是“尽责、坚持与叫停”原理。

四

球赛当中,每一个球的成功与不成功,都带有偶然因素,我们还常用“运气球”这个词,令人艳羡却又颇不服气。

我试过多次,只要我一感到比赛的某一方运气真好,风水就轮流转上了,不走运一方的运气就开始来到了。运气的问题,是碰巧的机缘,大体上属于数学上所说的概率论的范畴,而概率论里讲究一个“大数定理”,就是说,只要比赛时间足够长,仅仅靠运气定输赢的可能性就非常小。

如果你抛一次硬币,其正面朝上的概率是50%,但如果抛100次甚至1000次呢?正面朝上的概率其实还是50%。所以欧美有人说数学是上帝的语言,而按我们中华文化的说法,这就叫道法自然,天道有常,天公地道。

这是“公平公正”原理。

五

但是有的运动员在获胜后连连说“我很幸运”,这也极可爱。这是风度,这是礼貌,这也是“谦虚使人进步”原理。但这同样是事实:你不说,事情也有这一面。

这是“运气总会有一些,胜者不必太猖狂”原理。

六

我特别喜欢看的一个场面是比赛时拼得像灵魂出窍,比赛结束后双方热烈拥抱,或者至少是握握手,至少是互相拍一下手。

我认为地球的未来要靠这个——竞争关系,同样也应该是友好关系,竞争是友好交流的一个重要方面。我不愿意看到比赛结束后胜方牛得像要杀人,败方惨得或气得要自杀的场面。

这是“竞争归于友谊”原理。

七

我不喜欢运动员哭,尤其是获胜后的哭。压抑到这个程度,我觉得违背了奥林匹克精神,违背了中华文化精神,反映了某种不完美的体育理念。

这是“不哭原理”。

八

我也极不愿意听动辄讲什么压力。奥林匹克是光明的、健康的、自信的、快乐的盛大节日,您那么大劲儿把自己压过来压过去干什么?

有的说法我完全不懂,比如说:“男队已经失利,女队的压力更大了。”这是个什么逻辑呢?谁能说清楚?

我们应该拼搏进取,我们应该追求表现优秀,我们应该珍惜荣誉,同时我们也应该君子坦荡荡,善于摆脱与转化压力,千万不要动辄把压力一词挂在嘴上。不论胜负,不论金银,都要心胸开阔、光明正大地共襄盛举,为自己,也为各国运动员的成绩欢呼歌唱。

这是“减压扩容”原理。

九

有些年轻运动员,有些“黑马”,一上来,其精彩表现令人不禁欢呼。噼里啪啦先赢一场两场,对方的老运动员勉强招架,好不容易才没有落马。但到决胜局,新星突然崩盘,老运动员如有天助,以悬殊比分获胜。

越到紧急时候越看出真本事,越到决胜局、决胜分,越看出谁的功底靠得住。这是“决胜见真功原理”。

十

当然,也有“黑马”一出手就爆冷大胜的情节,这是“世无常胜,新旧交替,逝者如斯夫”原理。

比赛与人生十原理

□王蒙

大家V微语

自我检视

□蒋勋

●我们可以自我检视一下,在没有声音的状态下,你可以安静多久?没有电话、传真,没有电视、收音机,没有计算机、没有网路的环境中,你可以怡然自得吗?我想这个检视可以及早提醒人与自己、与他人相处的重要性。

●有时候你会发现,速度与深远似乎是冲突的,当你可以和自己对话,慢慢地储蓄一种情感、酝酿一种情感时,你便不再孤独。

●而当你不能这么做时,永远都在孤独的状态,你跑得愈快,孤独追得愈紧,你将不断找寻柏拉图寓言中的另外一半,却总是觉得不对。即使最后终于找到“对的”另外一半,也失去耐心,匆匆就走了。

●“对的”另外一半需要时间相处,匆匆来去无法辨认出另外一半的真正面目。我们往往会列出一堆条件来寻找符合的人,身高、体重、工作、薪水。网络交友尤其明显,只要输入交友条件,便会跑出一长串的名单,可是感觉都不对。

●所有你认为可以简化的东西,其实都很难简化,反而需要更多的时间与空间。

●与自己对话,使这些外在的东西慢慢沉淀,你将会发现,每一个人都可以是你的另外一半。因为你会从他们身上找到一部分与生命另外一半相符合的东西,那时候你将更不孤独,觉得生命更富有、更圆满。

谈天说地

一去不再复返

□阎连科



想到了我的儿子和今天在都市广场上踏着滑板车的少年们——云是没有我们做少年时那么白洁淡素,天也没有那时候那么悠然高远。我们抬头看到的是青茵茵的山坡上挂着的一点一片的白色羊群,而他们看到的是林立的高楼和高楼的缝间反射着的日光。到了夜晚,我们踩着月光的清明和蛐蛐清朗的叫声,走在山脉那通往故事与书房的潮润的山道上,而他们,则是坐在城市那柔软的沙发上,一把从父母的手里抢过电视遥控器来,无情地掐断了连续剧那情节养得枝蔓丰硕。他们独自观赏,独自无所顾忌地开怀大笑与哑然失笑,正说明他们与卡通和动画的心灵沟通:正如几十年前的少年们为一块红薯、一件衣裳流出的泪水,其真挚的程度,是没有什么高下之分的。毕竟,时代是今天的时代,少年是今天的少年。他们,是今天的他们。而对于我们那一去不再复返的,其实,正是他们今天的一种日常和厌烦。我们总是责怪他们不读名著,不谙世事,不孝父母,责怪他们过分地沉醉于电脑与游戏,甚至责骂他们的生活过分地奢侈和糜烂,可我们却是忘了,他们今天的生活,其实正是我们少年的那种一去不再复返的缺憾和补充。

原来,人是一种最会宽己严他的东西。自己没有,那是一种缺失和终生的

憾事;他人有了,却是最为不该奢侈与浪费,包括对待自己的儿女。可是呢,我们是很少去认真想过,我们读书升级时,一个书包里,放一本数学,一本语文,背起来轻轻快快;那书包已经想过,我们努力奋斗,似乎有了一碗饭吃,也就拥有有了全部与一生;而他们,却再不会有了一碗饭就可饱其一生的时遇与世界。书包是愈发的挤了。我们年少时贫寒,却每个人都有太阳与月亮;他们富饶,所拥有的肯德基和麦当劳、电脑和光盘与我们那时拥有的玻璃弹子和橡胶弹弓一样地数日可观。可是呢,他们却没有了日光与月色,没了举目的林地与草绿。其实哟,也是一种可怜,也还是一种贫寒。如此想想,也就随他们去吧,时代往前走着,一如永不歇息的轮子,名著今天是名著,也许有一天就不是名著了;听话今天是美德,也许明天就是愚昧了;我们今天所说的奢侈,他们明天回忆起来也许就是贫寒了,就像我们总是没完没了地诉说我们的童年和少年一样。真是的,就随了他们去吧。

一代人有一代人的贫寒,一代人有一代人的富有,只要他们到了我们这个岁数,除了对一去不再复返的年龄叹息以外,不再对生活与生活的方式还存有一去不再复返的感叹也就行了。

就随了他们去吧,随了他们去吧。

也不全然是梦

□乔叶



一出村庄,我就看见了那一片田野。那是一片玉米田,玉米正拔节到了最高的时候。我们这些乡村的孩子搭眼一看就知道,它们不会长得再高了。就像大人们眼中的孩子的个子,蹿到了某个尺寸,就不会再蹿了。剩下的事情,就是长壮了。

这些玉米还没有长壮,所以格外亭亭玉立,修长的玉米叶和玉米叶之间还有着疏朗的空隙。风吹过来,玉米们微微摇动,如在跳舞。

那块地确实是我家的地,在村子的西南角。田里一片金黄,正在收麦子。我凑近前,嗅到了麦秸秆微渺的甜香。一转身,我就看见了母亲,我像以前一样喊她妈,她像以前一样答应着。

母亲稍微胖了一点,戴着一顶黄色的草帽,穿着家常的白汗衫,圆领的,很薄,汗水把她乳房低垂的轮廓清晰地凸显了出来。我有些难为情,暗暗嗔怪她怎么不知道戴胸罩,又想到她这个年龄的乡村女人都不习惯戴胸罩,便决定下次要给她买几件厚点儿的汗衫。

别人都在麦田里忙碌着,我们母女却聊起了天,聊天的情态恍若多年不见的好友,猛然间有些僵硬,却也很快自然起来。她有些羞涩地感叹说,她今年就要退休了:“干了这么多年,可干够了。”——从18岁开始在乡村小学教书,一直到她去世,她的乡村教师生涯足足有40年。可她为什么要羞涩呢?是因为觉得自己退休了就没用了吗?我连忙安慰她,说也该歇歇了。要是实在闲不住,像您水平这么高的老师,哪个民办学校不想返聘呢?她的专长是低年级语文,每次全乡统考第一名的,铁定是她的班。

这安慰是有效的。她欣然颌首,默认了我的推想。我踏实下来,方才觉出天气的炎热。五黄六月收麦子呢,可不是热么。举目四望,也不知道卖冰棍的什么时候会来。他们骑着自行车,后架子上捆放着一个四四方方的塑料泡沫箱子,箱子外裹着一层小花棉被,箱子里整整齐齐码着一排排的冰棍儿,便是这时节乡村消暑的奢侈品。我曾问过母亲,裹棉被不是为了暖和么?冰棍被捂得这么严实,它们不热么?母亲说,棉被这东西,能隔冷,也隔热。我说,那咱们夏天为啥不裹个棉被呢?母亲答不上来了,就呛我:“你又不是冰棍儿!”

看我的样子,母亲就知晓了我在找什么,笑道,哪里就那么热。再说了,真热的时候,吃那个又能顶什么呢。我撸胳膊挽袖子想要去干活儿,她又拦着说,没啥干的,都忙完了。我顿时回到甜蜜的懊恼中。总是这样,她总是这样,总是舍不得让我花钱,总是舍不得让我干活儿。对别人讲起来我的时候,总是压抑着骄傲,尽量淡然地说:“我那二妞……”

她仍然拽着我,拽着我的那只手湿津津的——梦醒了。

这是梦。这当然是梦。收麦子的时候,玉米怎么会会长那么高呢?麦秸垛都是矗在地头,怎么会在田间呢?母亲已经病逝了20多年,怎么还会在田里收麦子呢?

可这梦也不全然是梦。玉米拔节到最高的时候,它们就是那么美。看到没打干净的麦子,我就是觉得那么可惜。母亲活着的时候,她就是那个模样。在她面前的我,就是那个被溺爱的孩子,当她的孩子,就是那么好啊。